2023年度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2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_Toc30764)**

[一、部门职责 1](#_Toc27201)

[二、机构设置 5](#_Toc21914)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_Toc6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_Toc2154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_Toc84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6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_Toc1795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915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2318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2573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_Toc2492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_Toc486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_Toc23636)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8](#_Toc8591)**

**[第四部分附件 23](#_Toc4498)**

**[第五部分附表 25](#_Toc2165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_Toc26924)

[二、收入决算表 25](#_Toc28094)

[三、支出决算表 25](#_Toc1828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_Toc1455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_Toc28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_Toc316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_Toc994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5](#_Toc2302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5](#_Toc2407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_Toc66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_Toc992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_Toc2239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_Toc13747)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地方性法规、政策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按照规定权限，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察和地质工作。拟订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核报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制定并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对外交流合作。

（十三）配合国家对县区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督查相关工作。查处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等领域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四）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五）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监督管理全市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

（十六）统一领导和管理广元市林业局（简称林业局）。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落实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者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十九）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9个（包括两个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广元市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广元市自然资源信息和档案中心），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7个。

纳入广元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2.广元市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事务中心

3.广元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4.广元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5.广元市国土整治中心

6.广元市自然资源储备交易中心

7.广元市测绘地理信息中心

8.广元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1933.47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414.7万元，减少22.63%。主要变动原因项目拨款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21784.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80.08万元，占23.7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408.70万元，占75.32%；其他收入195.6万元，占0.9%。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21933.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23.47万元，占16.06%；项目支出18410.00万元，占83.94%。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1737.87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939.74万元，减少21.46%。主要变动原因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项目拨款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29.1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4.30%。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71.01万元，减少22.77%。主要变动原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29.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2.86**万元，占9.81%；**卫生健康支出122.62**万元，占2.3%；**节能环保支出13.72**万元，占0.2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297.64**万元，占80.64%；**住房保障支出272.17**万元，占5.1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03万元，占0.0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8.12**万元，占1.8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329.16**，**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支出决算为32.85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97.77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8.46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16.07万元，完成预算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2.03万元，完成预算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68万元，完成预算100%。**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72.39万元，完成预算100%。**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0.23万元，完成预算100%。**

**10.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支出决算为13.72万元，完成预算100%。**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340万元，完成预算100%。**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25.74万元，完成预算100%。**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200.57万元，完成预算100%。**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支出决算为15.44万元，完成预算100%。**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万元，完成预算100%。**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察与矿产资源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2.01万元，完成预算1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080.11万元，完成预算10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68.77万元，完成预算100%。**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272.17万元，完成预算1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实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03万元，完成预算1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支出决算为98.1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23.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31.4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392.0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2.45万元，完成预算93.56%，较上年减少25.62万元，下降31.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厉行勤俭节约，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7.8万元，占72.0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4.65万元，占27.93%。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7.80**万元，**完成预算99.4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减少37.48万元，下降49.79%。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2022年度直属事业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和有关部门批准购置一辆公务用车；二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9辆，其中：越野车8辆，商务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7.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地质灾害防治、耕地保护、矿业权管理、地籍测绘、土地整理、土地储备、乡村振兴、下乡帮扶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4.65**万元，**完成预算81.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增加8.24万元，增长126%。主要原因是用于自然资源部、上级部门及其他市州的各类检查、督查、调研和县区自然资源局来我局交流汇报等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4.65**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部、上级部门及其他市州的各类检查、督查、调研和县区自然资源局来我局交流汇报等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10批次，110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4.6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来广督导调研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地质灾害防治、金矿专项整治、普法立法及督察执法等接待费；其他地市州局来广考察交流、县区局来人汇报衔接工作等接待费。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408.7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2.52万元，比2022年减少5.58万元，下降2.16%。主要厉行勤俭节约，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9.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7.9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2万元。货物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和无人机飞行器；服务采购主要用于矿产资源调查、自然资源视频会议系统升级和广元市园林草分等定级项目技术服务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1.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1.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共有车辆9辆，其中：其他用车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一般公务、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地灾防治工作经费”等59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9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地灾防治工作经费”等59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含机关和下属单位）制定的目标绩效实现率为95.14%。一是人员经费支出3131.42万元，按时发放职工工资、津补贴、奖金等工资福利，人员经费预算执行率为100%。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支出392.0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开展工作所需的办公费、会议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有效保障了机关日常运转，运转保障率100%。三是特定项目类支出18409.99万元，包括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地灾防治、耕地保护和土地报征、矿业权管理、信息化建设、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地籍测绘、不动产登记等59个特定项目，包括设置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三个方面共50个三级绩效目标均已实现，完成率95%；59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平均95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专项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程序严密、规划合理、分配科学，按进度实施完成，执行过程中未发生违规行为。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指引进人才的安家补助和生活补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退休职工生活补助。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退休职工生活补助。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指用于生态功能区、生态示范区等生态修复支出。
14. 城区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指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15. 城区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指土地开发出让项目发生的支出。
16. 城区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17. 城区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项）：指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预存款。
18. 城区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19. 城区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指建设项目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核查开支。
20. 城区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局机关及局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行（项）：指局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指用于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包括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察与矿产资源管理（项）：指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方面的支出。
2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局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2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部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我局事业单位储备交易中心用于其他公用经费方面的支出。
3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指用于地质灾害防治方面的支出。
3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互联网加不动产登记优化服务数据安全清欠方面的支出。
3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4.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附件

附件1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属广元市人民政府工作职能部门，为市财政一级预算的行政单位。根据中共广元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制定的通知》（广委办函[2019]41号），局机关内设机构共17个，分别为：办公室、机关党委、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科（行政审批科）、调查监测与确权登记科、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和审计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规划管理科、耕地保护监督科、矿产资源管理科、地质灾害防治科、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督查信访科、财务与资金运用科、人事科。

局属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7个，分别为广元市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事务中心、广元市地质环境监测站、广元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广元市自然资源储备交易中心、广元市国土整治中心、广元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广元市测绘地理信息中心；纳入局机关统一核算的事业单位2个，分别是广元市自然资源信息档案中心、广元市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二）机构职能。广元市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

1.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地方性法规、政策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按照规定权限，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察和地质工作。拟订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1.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核报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制定并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对外交流合作。

13.配合国家对县区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督查相关工作。查处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等领域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4.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5.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监督管理全市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

16.统一领导和管理广元市林业局（简称林业局）。

17.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职能转变。落实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修复职责的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

（三）人员概况。截至2023年末，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总编制175名，其中:行政编制34名，工勤编制3名，参公人员38名，其他事业编制100名。年末在职人员173人，其中行政人员39人（含派驻纪检组），工勤人员4人，参公人员36人，其他事业人员94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及下属事业单位2023年年初预算收入7881.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45.33万元，其他收入36.16万元；决算报表收入21933.4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588.79万元，存量资金安排149.08万元，其他收入195.60万元。

（二）支出情况。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及下属事业单位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7881.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05.45万元，项目支出4676.04万元；决算报表支出21933.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23.47万元，项目支出18410万元。

（三）结转结余情况。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及下属事业单位2023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为0。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及关于自然资源管理的重要论述，大力弘扬“爱国奉献、开拓创新、艰苦奋斗”优良传统，严守资源安全底线、优化国土空间格局、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维护资源资产权益，紧紧围绕“1345”发展战略，牢牢把握构建“1+3+3”工业优势主导产业体系主攻方向，以全市自然资源系统“争先提能”行动、全市自然资源系统治理“深入整治年”活动两条主线为抓手，认真履行“两统一”职责。

（1）耕地保护工作。一是积极做好2023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迎考”工作。二是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出台《广元市田长制运行规则（试行）》等五项制度，构建市县乡村四级田长责任体系，形成全覆盖、无缝隙的耕地保护管理体系。三是全面加强耕地用途管制。有序推进一至五阶段流出耕地整改恢复，共整改恢复9.8万亩。四是组织补充耕地项目。高质量做好179个土地整理补充耕地项目排查整改，整改方案全部通过省整治中心审查。大力实施土地开发复垦项目，全市共立项项目43个，批复新增耕地潜力1.13万亩，立项批复新增耕地数量达省厅下达目标任务的394%，7个项目已竣工待验收，25个项目正开展施工。

（2）自然资源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全年累计召开整改调度会28次，现场督导50余次。2021年反馈问题中：已销号100个；暂未完成整改1个。2022年反馈问题中：已销号73个；已整改待销号3个；暂未完成整改8个。2023年反馈问题中：已销号7个；已整改待销号4个；暂未完成整改14个。

（3）2023年度卫片执法及违法案件查处工作。一是完成卫片图斑核查2351个，其中土地卫片图斑2313个，矿产卫片图斑38个；二是核查省级执法月度自主监测15768个；三是对面积较大的130余个重点图斑进行了实地核查和内业核查。四是立案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74件，其中土地违法案件61件，面积906.83亩，收缴罚没款7194.08万元；矿产违法案件11件，没收矿产品5907吨，收缴罚没款59.16万元。四是整改2018-2021年存量违法用地问题241个，面积7500余亩；整改2022年存量违法用地问题85个，面积810余亩。2023年我市土地卫片执法纳入问责计算的违法占用耕地面积145.13亩，违法占耕地比例为5.38%，市、县（区）均低于国家问责标准。

（4）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上报省政府审查。全面完成33个乡镇级片区规划、50个村级规划编制，其中今年完成5个乡镇级片区规划、11个村级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启动中心城区详细规划编制前期工作，完成凤凰山棚户区控规调整，大石前进片区控规调整及城市设计已通过市专委会议审查。《广元市中心城区户外广告规划（2022-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2-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停车场规划（2021-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照明专项规划（2021-2035年）》已通过市规委会议审议。

（5）土地供应、项目用地保障工作。编制并印发2023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地计划，市本级已成交经营性土地14宗358.86亩，土地出让收入入库7.4亿元。市本级实现土地出让收入30.7328亿元。加大“标准地”改革力度，完成指标体系全覆盖，实现省级及以上开发区100%“标准地”供应目标，2023年已供应12宗1610亩。加强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处置批而未供土地2.4万亩，处置率30.7%，处置闲置土地577.8亩，处置率34%。承办“大美广元 邀您来宿”2023年广元市民宿投资成都、杭州推介会，推介民宿招商地块62宗1206亩，签约项目18个，签约资金74.1亿元。全市通过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及“增存挂钩”机制产生、乡村振兴专项指标下达、获得四川省第四批天府旅游名县和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奖励共取得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1.2万亩，已统筹保障0.43万亩。取得土地报征批文44件次，面积1.46万亩，有力保障G5京昆高速汉广段扩容工程、黑曾路、元柳工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广元石盘产城融合园、中欧国际木材物流园、金剑工业园等重大项目用地，切实强化了自然资源要素保障。

（6）硅基专班和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全年组织专班召开工作会议13次，现场调度25次，带头对接洽谈项目62个，概算投资630亿元，签约项目13个，签约资金291.1亿元。全年新开工7个，重点项目2个，分别为投资10亿元的广西华纳年产30万吨纳米碳酸钙项目，投资28亿元的通威一期绿色基材工业硅项目。编制完成《广元地区石英砂资源调查评价报告》，查明我市石英砂储量3.9亿吨，“十四五”期间规划储量1.85亿吨，全力保障重点项目资源需求。坚持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健全生态修复体系，印发实施《广元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23年）》。深入开展矿山生态修复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回头看”、生态保护红线内矿业权退出等工作，积极探索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与补充耕地相结合。我局在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作交流发言。

（7）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一是加速推进环境优势向竞争优势转变，打造“梨即登”“便利登”等多个“党建+不动产登记”品牌，创新推出“阆苍南”不动产登记协同办理。探索开展智能化工作模式、开发不动产登记信息及地籍图可视化查询系统、建立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数据库等新技术，实现业务受理压缩至20分钟以内、不动产登记“看图查询”、市、县不动产登记数据库统一管理。二是深入实施民生保障提质行动。积极推进“交地即交证”“交房即交证”工作，今年以来全市实现“交地即交证”23宗、“交房即交证”10宗。积极化解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解决云栈园、新民翠屏社区棚户区改造一期等20个不动产“登记难”问题，为3110户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

（8）地灾防治工作。立足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切实将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贯穿地灾防治工作始终，成功承办2023年全省地灾防治工作现场培训会议，印发《广元市“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我市地灾治理工程项目建设“三早”“四强化”措施被省自然资源厅在全省推广。一是全面排查隐患。共排查隐患点位1.4万余处(次)、在建工程2102处(次)。二是精准监测预警。全市1526套监测设备实时监测611处隐患点变化情况。市县(区)及时发布地灾气象风险预警135次、预警信息71078条。三是突出培训演练。全覆盖开展隐患点宣传培训及避险演练，重点开展夜间演练和“三断”等极端条件下的演练。累计培训3982场次、6.7万余人次，演练3961场次、参与演练5.7万余人次。四是果断避险转移。累计避险转移8892户26531人(次)，有效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五是抓牢综合整治。争取到位中省地灾防治补助资金1亿余元，完成威胁50人以上重大地灾隐患治理排危65处、避险搬迁19处480户，完成威胁50人以下地灾隐患治理排危182处、避险搬迁19处61户，消除地灾隐患333处，减少受威胁群众8312人。

2.预算管理。

一是严格编制部门预算，做到编制完整无漏项，基本支出按人员编制和定额标准，项目支出按照本单位的职能职责和上级部门下达的工作目标任务编制，做到了资料完整、依据充分。二是按照《预算法》《会计法》和政府会计准则的要求，强化预算意识，严格按照2023年部门预算执行支出，加强预算执行过程的控制和结果反馈，及时采取措施纠正执行偏差，促进预算目标的全面完成。全年执行进度为95.14%，年终无预算结余。

3.财务管理。

(1)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设立财务与资金运用科，负责本部门财务收支核算和管理工作。会计人员有从业资格，会计出纳分设，监督和执行岗位健全，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合任职资格条件，并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了备案。

（2）内部管理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主要有《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预算管理办法》《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资产管理办法》《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广元市自然资源局“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在2023年度未发现因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造成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情形。

（3）会计核算。依法建账，使用符合规定的会计准则制度，建立《总账》《现金日记账》《银行存款日记账》以及相应的《明细分类账》，严格按照《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设立会计科目并进行会计核算，资金支付均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并严格执行资金支付审批流程。

4.资产管理。

一是严格执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所有固定资产按种类、数量、金额登记明细账和编制卡片录入资产管理系统，确保账实相符;二是加强程序管理，从资产采购、入库、领用到处置报废，均按照财政和机关事务中心有关规定执行;三是加强内部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资产使用管理情况进行抽查，严防国有资产流失。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含下属事业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2,787.91万，较上年增长-41.99%。负债总额1,489.40万元,较上年增长-53.74%。净资产1,298.51万元,较上年增长-18.17%。资产利用率98.61%，资产盘活率100%。

5.采购管理。

（1）政府采购实施计划编制。2023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含下属事业单位）政府采购年初预算纳入部门经费和基建预算，并单独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实施计划及备案金额为635.93万元。

（2）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执行。广元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采购纳入年初部门预算和基建预算，经备案的政府采购实施计划为635.93万元，实际执行政府采购金额为189.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1.64万元，执行实施计划与备案的实施计划一致率为29.87%，执行率低的原因是有些采购项目属于跨年度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及进度支付款项。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2023年度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含下属事业单位）涉及项目总数 81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1933.47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5.14%，其中：没有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

1.项目决策情况。

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执行。

一是对照年初制定的目标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投入产出、各项效益的阶段完成情况实施监控，严格执行预算，执行中没有调整事项。二是明确项目牵头科室，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负责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三是定期对目标绩效有偏差的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纠偏处理。四是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达到续时进度的70%、80%、90%，即实际支出达到95.14%。

3.目标实现。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及省厅的坚强领导下，以自然资源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通过对绩效目标的全链条化管理，全面实现预期目标。

（1）人员类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度财政下达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含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福利预算3131.42万元，执行3131.42万元，人员经费保障率100%，资金结余率0，支出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我局人员类经费用于职工工资、绩效发放，“五险两金”等缴纳，切实保障职工利益。经费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加强自身队伍建设，做好日常工作，提高职工满意度，确保资金效益得到充分发挥。

（2）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度财政下达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含下属事业单位）日常公用经费预算392.05万元，执行392.01万元，执行率99.99%。资金结余率0。主要用于支付开展日常工作所需的办公费、会议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支出无违规记录等情况。有效保障了部门单位的日常运转，运转保障率100%。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度财政下达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含下属事业单位）特定项目工作经费18409.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8214.43万元，其他收入195.56万元，全年执行18409.9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各项目均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且绩效目标编制明确、细化、量化。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与预算匹配；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能反映部门年度职责履行情况。遵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确保资金效益得到充分发挥。具体如下。

**①向上争取资金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50万元，实际支付50万元，执行率100%。全年到部级、省级部门衔接3次，完成向上争取资金4.5亿元，入库4.5亿元，超额完成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增加了政府收益，促进我市的经济发展。

**②2021年度广元市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以前年度项目，2021年财政下达项目资金100万元，同年支付84.56万元，由于拨款已满两年，项目尾款15.44万元财政于2023年1月收回作为存量资金管理。2023年，按照项目合同约定需支付尾款。我局特申请拨回款项15.44万元用于支付项目尾款和调查监测和不动产登记培训，2023年7月财政财政用存量资金安排15.44万元，实际执行15.44万元，执行率100%。完成2021年度广元市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尾款，组织全市自然资源系统217人参加2023年度调查监测暨自然资源不动产确权登记培训，共计2天。通过项目的实施，优化了营商环境，促进自然资源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③元山弃土场及配套工程相关费用项目完成情况：**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城区弃土场建设管理的通知》（广府办函〔2015〕107号）精神，为有效解决市城区工程建设项目弃土堆放和利用问题，防止弃土乱倒引发地质灾害,决定在市中心城区东至大石镇片区，西至三江新区，南至龙潭片区，北至工农镇片区范围内科学规划选址弃土场。该项目由市国成公司具体实施，市财政局于2023年7月下达我局基金预算指标500万元弃土场及配套工程先关费用（广财投[2023]59号，我局于2023年8月支付国成公司500万元专项用于弃土场工程款。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市城区工程建设项目弃土堆放和利用问题。

**④机房消防设备及OA协同办公系统保障经费项目完成情况：**此项目属于跨年度项目，本年度财政拨款31.93万元，实际执行31.93万元，执行率100%。主要完成了106台国产电脑适配，9处OA协同办公系统，更换升级消防设备一套。通过项目的实施，解决当前机房设备设施落后、安全隐患、协同办公系统与国产电脑不适配问题，有效保障了系统公文正常流转和局内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

**⑤自然资源视频会议系统升级项目完成情况：**全年财政预算38万元，采购中标金额35万元，实际支付35万元，执行率100%。全面完成自然资源视频会议系统升级，全年共报征视频会议135场次，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市委、市政府等联席视频会议通畅。

**⑥2022年度广元市市本级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完成情况：**财政于2023年2月20日下达基金指标300.9万元，其中采购资金278.19万元，职能管理部门工作经费21.9万元。全年实际支付118.9万元，执行率36.2%。2024年1月财政收回181.19万元，待省厅入库后再争取资金支付项目尾款。主要完成了15个重点区域的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主要成果包括影像成果、数据库成果、图件成果、表格成果、文字报告，目前该项目待省厅入库。通过项目的实施，清晰界定各类自然资源资产的所有权主体；划清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之间的边界；划清全民所有、不同层级政府行使所有权的边界；划清不同集体所有者的边界；划清不同类型自然资源之间的边界。推进确权登记法治化，为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提供基础支撑和产权保障。

**⑦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处置工作经费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25万元，实际支付25万元，执行率100%。完成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补充摸排图斑市级核查226368个，完成存量问题整改工作，其中：整改完成25宗，12宗已拆除复垦，9宗已取得用地手续，4宗已部分拆除复垦、部分完善用地手续；剩余3宗正在整改中，其中，2宗位于剑阁县，1宗位于昭化区。通过项目的实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保护耕地，保障粮食安全。

**⑧矿业权管理专项业务、矿山储量评审、矿业权开采信息公示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15万元，实际支付15万元，执行率100%。主要完成《广元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及各县（区）规划，均已批准实施。积极开展全市矿产资源调查工作，充分发挥石英砂、钒矿、锰矿等矿产资源优势，加快实现从资源产出地向产业崛起地转变，招商引资4个，投资规模266亿元。坚持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健全生态修复体系，印发实施《广元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23年）》。深入开展矿山生态修复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回头看”、生态保护红线内矿业权退出等工作，积极探索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与补充耕地相结合。我局在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作交流发言。全年开展储量核实4次，提交《储量核实》《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各2份，完成矿业权开采信息公示1次。通过项目的实施，启动全市自然资源系统“矿产资源管理规范年”活动，推动矿产资源保障提质，规范矿业权审批，全程监管矿区日常行为。

**⑨财务收支内部审计、局移交档案整理、职称评审、公开招聘、选调面试工作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5万元，实际支付5万元，执行率100%。主要完成职称评审1次、引进人才面试1次、公开选调面试2次，完成2000-2010年文书等各门类档案进馆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保障自然资源管理高效运行。

**⑩自然资源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8.6万元，实际支付8.6万元，执行率100%。主要完成机房维护70余次，办公信息化设备维护265次，保障视频会议153次左右，门户网站信息发布1573条左右，大屏信息发布60次左右。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了局内办公设备的正常运行，保障自然资源管理高效运转。

**⑪卫片执法及违法案件查处、动态巡查工作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16.2万元，实际支付16.2万元，执行率100%。一是核查了我市2023年土地卫片图斑3345个和矿产卫片图斑39个；二是核查省级执法月度自主监测（综合动态监测）15768个。三是全市共完成2018-2021年存量违法用地整改241个，整改面积7521.93亩，完成2022年卫片发现问题整改85个，面积818.94亩。四是全市共立案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74件，其中土地违法案件61件，涉及土地面积906.83亩，其中耕地面积355.37亩，收缴罚没款7194.08万元。矿产类违法案件11件，没收矿产品5907吨，收缴罚没款59.16万元，追缴矿产资源收益159.03万元。测绘类案件1件，地灾防治类案件1件。移送司法机关2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追责问责24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卫片执法成果将为“自然资源离任审计”“土地管理水平综合评估”“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创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等多项考核评估工作提供相关监测指标和数据成果，进一步提高卫片执法工作效用。

**⑫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25万元，实际支付25万元，执行率100%。一是全面排查隐患：共排查隐患点位1.4万余处(次)、在建工程2102处(次)。二是精准监测预警。全市1526套监测设备实时监测611处隐患点变化情况。市县(区)及时发布地灾气象风险预警135次、预警信息71078条。三是突出培训演练。累计培训100余场次、6.7万余人次，演练3961场次、参与演练5.7万余人次。四是果断避险转移，累计避险转移8892户26531人(次)，通过项目的实施，消除了地质灾害隐患，实施区域群众防灾减灾参与度、受益群众满意度均达90%以上，成功实现连续十五年地灾隐患点“零伤亡”。

**⑬耕地保护“田长制”和土地报征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25万元，实际支付25万元，执行率100%。一是积极做好2023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迎考”工作。二是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出台《广元市田长制运行规则（试行）》等五项制度，构建市县乡村四级田长责任体系，形成全覆盖、无缝隙的耕地保护管理体系。三是补充耕地项目。高质量做好179个土地整理补充耕地项目排查整改，大力实施土地开发复垦项目，全市共立项项目43个，批复新增耕地潜力1.13万亩，立项批复新增耕地数量达省厅下达目标任务的394%，目前7个项目已竣工待验收，25个项目正开展施工。。五是取得土地报征批文44件次，面积1.46万亩，有力保障G5京昆高速汉广段扩容工程、黑曾路、元柳工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广元石盘产城融合园、中欧国际木材物流园、金剑工业园等重大项目用地。

**⑭土地权属争议及林权纠纷调处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8万元，实际支付8万元，执行率100%。一是督促指导县（区）加快推进林权数据整合汇交，全年到县区督导检查8次，完成全市199万宗林权数据整合。二是指导县区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更新汇交。三是有序开展土地权属和林权纠纷问题线索实地调查核实及调解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集体土地所有权和林权数据的现势性与准确性，为自然资源管理提供可靠的基础数据，有效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⑮广元市园林草地分等定级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28万元，实际支付28万元，执行率100%。完成基础资料汇编1套，图件成果、数据库成果2套，广元市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工作报告2分。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成果已通过自然资源部验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掌握我市园、林、草地资源质量情况，为自然资源清查提供基础资料。

**⑯派驻纪检组工作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20万元，实际支付20万元，执行率100%。全年线索处置30件个，立案审查8人，追缴违规违纪款项24万余元。为四家综合监督单位76批307人次出具廉政鉴定。装修标准化谈话室一间。购置谈话室监控系统1套。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市纪委、市监委派驻自然资源局纪检监察组日常工作，提升日常监督、处置问题线索及办案质效，加强派驻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

**⑰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10.92万元，实际支付10.92万元，执行率100%。健全驻村帮扶工作机制，夯实干部结对帮扶工作责任，确保对双旗村脱贫户和监测户的全覆盖，强化帮扶干部与帮扶户的日常沟通，积极宣传耕地保护和党的惠农政策。一是积极开展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工作。针对12户监测户和123户脱贫户，驻村工作队逐一制定了帮扶措施，定期进行走访，及时了解群众生产生活困难。二是以购代扶工作稳步推进。我局已集中采购了30000元的菜籽油，并常态化采购了花生、土鸡、土鸡蛋等农副产品。三是关爱妇女、学生、老人。成功举办了三八妇女节和重阳节慰问老人活动，推进道德积分管理制度的落地。四是创新开展村党建工作。开展七一建党节庆祝活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项衔接，有力提升我局对剑阁县下寺镇双旗村的帮扶质效。

**⑱2021年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地图技术审核服务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22万元，实际支付22万元，执行率100%。按照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开展2021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测绘资质巡查和保密检查工作的通知》，完成了广元市15个测绘项目进行监督检查，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⑲硅基新材料产业发展专班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30万元，实际支付29.99万元，执行率99.98%。组织市县专班工作会议13次，带头对接洽谈企业项目59家，现场调度25次；全年召开项目推进协调会102次；成功签约项目13个，签约资金291.1亿元；全年新开工项目7个，投资金额38亿元，竣工项目6个。盘活问题项目（企业）2个。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我市高质量发展贡献硅基产业力量。

**⑳广元市民宿产业投资推介会（成都）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年度追加项目，财政拨款38.38万元，实际支付38.38万元，执行率100%。完成推介民宿地块39宗859.6亩，共招商引资签约项目10个，土地约630亩，资金约38亿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增加了政府收益，促进我市经济发展。

**㉑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编制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27.7万元，实际支付13.73万元，执行率49.55%。依据相关领域编制技术规范，编制完成《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含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清单（含SHP文件）及相关图件纸质文档6套、电子文档1套。健全了生态修复体系，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该项目已完成，按照合同约定待省厅验收后支付尾款。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健全生态修复体系。

**㉒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使用林地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年度追加项目，财政拨款106.7086万元，实际支付106.7086万余，执行率100%，主要用于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的报征土地费用，其中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95.5220万元，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及采伐作业设计费11.1866万元。目前已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㉓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跨度项目，年度全年预算165万元，2023年按照项目进度和合同约定实际支付69万元，执行率41.82%。编制完成《广元市石英砂资源调查报告》，查明我市石英砂储量3.9亿吨，“十四五”期间规划储量1.85亿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扎实开展新一轮找矿行动，围绕天然沥青、钒矿、锰矿、石墨、石英类等重点矿产，实现找矿突破，推荐具备一定成矿条件，可供进一步工作的区块32个，全力保障重点项目资源需求。

**㉔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发展专题培训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年度追加项目，财政拨款14.58万元，实际支付14.58万元，执行率100%。完成全市60人按时参加培训，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力推进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㉕广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跨年度项目。2019年。我局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和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体系的通知》要求，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同意，我局申报项目费用1200万元，政府采购中标金额1200万元，2023年财政拨款220万元，属于该项目的第四批费用，我局实际支付220万元。完成33个乡镇级片区规划、50个村级规划编制，其中今年完成5个乡镇级片区规划、11个村级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启动中心城区详细规划编制前期工作，完成凤凰山棚户区控规调整，大石前进片区控规调整及城市设计已通过市专委会议审查。《广元市中心城区户外广告规划（2022-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2-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停车场规划（2021-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照明专项规划（2021-2035年）》已通过市规委会议审议。

**㉖2023年广元市民宿产业投资推介会（杭州）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年度追加项目，财政拨款42.79万元，实际支付42.79万元，执行率100%。主要完成推介民宿地块48宗889.73亩，签约项目8个，投资金额约36.2亿元。

**㉗2023年度广元市市本级自然资源技术辅助性服务项目工作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年度追加项目，财政拨款328.61万元，实际支付328.61万元，执行率100%。主要完成土地报征和临时用地技术审查2000亩；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核查及整改核实15000亩；卫片执法图斑核实10000个；综合执法案件查办10个；在建与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双随机一公开”核查160个；历史遗留废弃生态修复项目“回头看”核查和项目验收核查231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未治理图斑核查99个；综合动态监测图斑市级核查150000个；年度变更调查图斑市级核查240000个；经营性用地技术服务1800亩。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一是金结余指标流转增加了政府收益；二是保障了全市新增建设用地需求；三是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的改善。

**㉘广元市城区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标定地价制定与地价动态监测项目完成情况：**全年预算40万元，实际执行40万元，执行率100%。该项目已于2021年2月启动，2021年3月9日完成政府采购，中标金额50万元，完成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成果4份、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定级因素作用分布图、样点地价分布图各4份、标准宗地、标定区域布设图及专门管理软件。2022年8月26日通过四川省自然资源厅验收，9月15日对外公布实施，11月15日已在全国基准地价备案系统完成备案。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土地市场建设、土地资产权益保护和土地宏观调控等方面提供重要支撑，提升自然资科学化管理。

**㉙解缴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预存款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属于年度追加项目。财政拨款6257.28万元，实际支付6257.28万元，执行率100%。主要完成大稻坝、雪峰小学周边、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转建设用地13.714公顷报征手续，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一是金结余指标流转增加了政府收益；二是保障了全市新增建设用地需求；三是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的改善。确保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我市的经济建设。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按要求将绩效目标随同部门年初预算同步公开，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等绩效信息随同部门年终决算公开。二是注重结果运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三是将相关科室、直属事业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纳入部门年度考核。四是在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我局未出现需要整改反馈的问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99分。广元市自然资源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促进了广元自然资源事业管理的高效发展。

**（二）改进建议。**市财政加强对预算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和指导，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进一步优化项目考核指标体系，做到合理性与可操作性的有机统一。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名称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 资金总额 | | 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 |
| 21933.47 | | 21737.91 | | 195.56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 1.职工工资及五险两金按时发放或缴纳。2.积极做好2023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迎考”工作3.高质量开展“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上报省政府审查。全面完成33个乡镇级片区规划、50个村级规划编制，其中今年完成5个乡镇级片区规划、11个村级规划编制工作。4.全年取得土地报征批文44件次，面积1.46万亩，有力保障G5京昆高速汉广段扩容工程、黑曾路、元柳工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广元石盘产城融合园、中欧国际木材物流园、金剑工业园等重大项目用地。5.强化项目用地保障工。编制并印发2023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地计划，市本级实现土地出让收入30.7328亿元，处置批而未供土地2.4万亩、闲置土地577.8万亩，处置率分别为30.7%、34%。承办“大美广元.邀您来宿”2023年广元市民宿投资成都、杭州推介会，推介民宿招商地块62宗1206亩，签约项目18个，签约资金74.1亿元；全年出让“标准地” 12宗1610亩,“标准地”比例占出让工业用地比例超过省厅下达年度任务。6.全覆盖开展隐患点宣传培训及避险演练，重点开展夜间演练和“三断”等极端条件下的演练。累计开展宣传培训3982场次、避险演练3961场。采取“群专结合”方式，排查隐患点104万余处（次），组织8892户26531人（次）避险转移，消除隐患点333处，建设受威胁群众8312人。7.认真履行硅基专班职责，全年对接洽谈项目62个，概算投资630亿元。成功新签约项目13个，签约资金291.1亿元。8.完成市区经营性用地拆迁补偿工作。9.完成对广元市2020年度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主要评价市本级建设用地供应和利用情况、建设用地承载人口、经济投入产出强度及变化趋势，汇总辖区、县级相关数据，以全面、动态反应全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整体情况，促进区域建设用地利用效率和和效益提升，为广元市建设用地管理、政策制定和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实施评估等提供基础数据和及时支撑。10.完成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编制工作。11.完成广元市园林草分等定级并通过自然资源部验收。12完成了2022年度重点区域自然资源15个单位确权登记工作。13.完成了自然资源系统会议系统升级，保障了各级联席视频会议通畅，有效保障各级视频会议精准传达。14.完成了2023年度乡村振兴工作任务，针对12户监测户和123户脱贫户开展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15.完成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项目工作。 | | | | | | | |
| 年度主要  任务  年度主要  任务 | 任务名称 | | 主要内容 | | | | | |
| 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 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 | | | | |
| 公用经费 | |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 | |
| 矿业权管理专项业务、矿山储量评审、矿业权开采信息公示 | | 《广元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及各县（区）规划均已批准实施。积极开展全市矿产资源调查工作，充分发挥石英砂、钒矿、锰矿等矿产资源优势，加快实现从资源产出地向产业崛起地转变，招商引资4个，投资规模266亿元。全年开展储量核实4次，提交《储量核实》《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各2份。 | | | | | |
| 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工作 | | 一是全面排查隐患：共排查隐患点位1.4万余处(次)、在建工程2102处(次)。二是精准监测预警。全市1526套监测设备实时监测611处隐患点变化情况。市县(区)及时发布地灾气象风险预警135次、预警信息71078条。三是突出培训演练。累计培训100余场次、6.7万余人次，演练3961场次、参与演练5.7万余人次。四是果断避险转移，累计避险转移8892户26531人(次)，有效保障群众生命安全。 | | | | | |
| 耕地保护“田长制”和土地报征工作 | | 一是积极做好2023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迎考”工作。二是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出台《广元市田长制运行规则（试行）》等五项制度，构建市县乡村四级田长责任体系，形成全覆盖、无缝隙的耕地保护管理体系。三是补充耕地项目。高质量做好179个土地整理补充耕地项目排查整改，大力实施土地开发复垦项目，全市共立项项目43个，批复新增耕地潜力1.13万亩，立项批复新增耕地数量达省厅下达目标任务的394%，目前7个项目已竣工待验收，25个项目正开展施工。。五是取得土地报征批文44件次，面积1.46万亩，有力保障G5京昆高速汉广段扩容工程、黑曾路、元柳工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广元石盘产城融合园、中欧国际木材物流园、金剑工业园等重大项目用地。 | | | | | |
| 卫片执法、动态巡查及违法案件查处工作 | | 一是核查了我市2023年土地卫片图斑3345个和矿产卫片图斑39个；二是核查省级执法月度自主监测（综合动态监测）15768个。三是全市共完成2018-2021年存量违法用地整改241个，整改面积7521.93亩，完成2022年卫片发现问题整改85个，面积818.94亩。四是全市共立案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74件，其中土地违法案件61件，涉及土地面积906.83亩，其中耕地面积355.37亩，收缴罚没款7194.08万元。矿产类违法案件11件，没收矿产品5907吨，收缴罚没款59.16万元，追缴矿产资源收益159.03万元。测绘类案件1件，地灾防治类案件1件。移送司法机关2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追责问责24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卫片执法成果将为“自然资源离任审计”“土地管理水平综合评估”“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创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等多项考核评估工作提供相关监测指标和数据成果，进一步提高卫片执法工作效用。 | | | | | |
| 广元市城区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标定地价制定与地价动态监测工作 | | 完成基础资料汇编1套，图件成果、数据库成果2套，广元市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工作报告2分。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成果已通过自然资源部验收。 | | | | | |
| 自然资源信息化运行维护工作 | | 完成机房维护70余次，办公信息化设备维护265次，保障视频会议153次左右，门户网站信息发布1573条左右，大屏信息发布60次左右。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了局内办公设备的正常运行，保障自然资源管理高效运转。 | | | | | |
| 年度主要  任务  年度主要  任务 | 项目用地保障工作 | | 编制并印发2023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地计划，市本级实现土地出让收入30.7328亿元，处置批而未供土地2.4万亩、闲置土地577.8万亩，处置率分别为30.7%、34%。全年出让“标准地” 12宗1610亩,“标准地”比例占出让工业用地比例超过省厅下达年度任务。 | | | | | |
| 土地权属争议调处及土地变更查工作 | | 一是督促指导县（区）加快推进林权数据整合汇交，全年到县区督导检查8次，完成全市199万宗林权数据整合。二是指导县区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更新汇交。三是有序开展土地权属和林权纠纷问题线索实地调查核实及调解工作。 | | | | | |
| 完成向上争取资金目标任务 | | 据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及经济建设和项目投资“大比武”战略，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全年向上争取项目资5.4亿元，超额完成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 | | | | | |
| 承办“大美广元 邀您来宿”2023年广元市民宿投资成都、杭州推介会 | | 推介民宿招商地块62宗1206亩，签约项目18个，签约资金74.1亿元。 | | | | | |
| 机房消防设备及OA协同办公系统保障工作 | | 已完成104台国产电脑与OA协同办公适配，更换机房消防设备一套。 | | | | | |
| 自然资源视频会议系统升级 | | 完成自然资源视频会议升级，保障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等联席视频会议通常，确保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 | | | | |
| 2021年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地图技术审核服务 | | 按照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开展2021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测绘资质巡查和保密检查工作的通知》，完成了广元市15个测绘项目进行监督检查，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 | | | | |
| 广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 | | 完成33个乡镇级片区规划、50个村级规划编制，其中今年完成5个乡镇级片区规划、11个村级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启动中心城区详细规划编制前期工作，完成凤凰山棚户区控规调整，大石前进片区控规调整及城市设计已通过市专委会议审查。《广元市中心城区户外广告规划（2022-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2-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停车场规划（2021-2035年）》《广元市中心城区照明专项规划（2021-2035年）》已通过市规委会议审议。 | | | | | |
| 地籍中心聘用人员费用、测绘工作经费、业务培训费、业务车辆运行维护费、自然资源土地勘界、宗地入库、日常地籍维护更新及阵地建设等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 | 主要用于聘用人员费用、地籍中心测绘工作经费、业务培训费、业务车辆运行维护费、自然资源土地勘界、宗地入库、日常地籍维护更新及阵地建设等费用及设备购置费 | | | | | |
| 不动产登记项目 | | 房屋租金、物管及消防安保、不动产产权证书资料费、法律顾问费、不动产责任保险、大难关、机房日常维护及不动产登记系统数据库运维费、购买服务人员工资、保险、培训；不动产互联网+项目 | | | | | |
| 永久性测量标志巡查及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运维 | | 完成全市110个测量标志点的巡查工作，全面掌握我市测量标志保护情况，切实加强测量标志管理和保护工作 | | | | | |
| 经营性用地拆迁补偿 | | 完成市区征地拆迁补偿费支出 | | | | | |
| 解缴耕地占用税 | | 完成建设用地耕地占用税缴纳 | | | | | |
| 年度绩效  指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  性质 | 绩效指标值 | 绩效度量  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  标值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排查地灾隐患点 | ≥ | 9000 | 处 | 2% | 14600处 |
| 新增耕地 | ≥ | 5000 | 亩 | 2% | 11300亩 |
| 卫片图斑核实 | ≥ | 500 | 个 | 2% | 3345个 |
| 报征土地 | ≥ | 5000 | 亩 | 2% | 14600 |
| 民宿推介地块 | ≥ | 1206 | 亩 | 2% | 1206 |
| 向上争取资金 | ≥ | 3.7 | 亿元 | 2% | 5.4 |
| 测绘地理信息质量检测 | ≥ | 15 | 个 | 2% | 15 |
| “标准地”出让 | ≥ | 1610 | 亩 | 2% | 1610 |
| 林权数据整合 | ≥ | 199 | 万宗 | 2% | 199 |
| 202年重点区域确权登记 | ≥ | 15 | 单元 | 2% | 15 |
| 质量指标 | 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率 | ≥ | 98 | % | 5% | 98 |
| 预算编制准确率 | ≥ | 95 | % | 5% | 98 |
| 时效指标 | 全年任务完成时间 | ≤ | 1 | 年 | 10% | 1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提高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御能力 | ≥ | 100 | % | 10% | 100 |
| 增加耕地面积，保障粮食安全 | ≥ | 95 | % | 10% | 95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10% | 95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21933.47 | 万元 | 20% | 21933.47 |

附件2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元山弃土场配套工程及相关费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城区弃土场建设管理的通知》（广府办函〔2015〕107号）精神，为有效解决市城区工程建设项目弃土堆放和利用问题，防止弃土乱倒引发地质灾害,决定在市中心城区东至大石镇片区，西至三江新区，南至龙潭片区，北至工农镇片区范围内科学规划选址弃土场。

按市政府工作安排，在利州区龙潭乡元山村、界牌村、和平村选址新建利州区龙潭乡元山弃土场及配套工程项目，该项目总占地面积约57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弃土填埋场、拦渣坝、排水沟、盲沟、截洪沟及管理用房、照明、监控等配套设施。项目估算总投资16479万元，预计收纳弃土700万立方米。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根据市人民政府《研究市城区弃土场建设有关问题的纪要》（广府阅〔2015〕44号）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城区弃土场建设管理的通知》（广府办函〔2015〕107号）等文件精神，在市城区南边选址新建一座弃土场收纳弃土。该项目符合中央决策部署，符合省委、省政府的重点任务要求、发展规划。该立项无可替代性，预期产出能满足需求，具有现实需求。经济、社会、环境或可持续性效益明显，受益人明确，为市城区在建项目弃土单位。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2017年市国土城建会商会第2次会议纪要》（广府阅〔2017〕 18号）会议议定:市城区弃土场建筑垃圾消纳场项目由广元国成投资有限公司作业主，加快推进建设。万龙路元山弃土场一期，项目纳入市本级基建项目，2018年起分年度安排预算，按政府投资工程相关程序规范操作。2023年7月财政下达我局资金500万元，用于完成支付元山弃土场及配套工程相关费用，同年8月我局支付市国成公司500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规划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按照时间节点和实际情况开支，做到专款专用。

**（三）评价选点。**年末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政府满意度来自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该项目属于过路资金，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市国成公司，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市财政局于2023年7月下达我局基金预算指标500万元弃土场及配套工程相关关费用（广财投[2023]59号，我局于2023年8月支付国成公司500万元专项用于弃土场工程款，预算执行率100%。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市城区工程建设项目弃土堆放和利用问题。

4.项目结果。该项目满足了市城区工程建设项目的弃土需求，规范处置了建筑垃圾，为营造良好的城市环境做出了贡献。同时通过收纳弃土，进行土地一级开发整理，达到一定年限的沉降期后，可以作为城市建设用地。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通过收纳弃土，进行土地一级开发整理，达到一定年限的沉降期后，可以作为城市建设用地。

2.基础设施。该项目满足了市城区工程建设项目的弃土需求，规范处置了建筑垃圾，为营造良好的城市环境做出了贡献。同时通过收纳弃土，进行土地一级开发整理，达到一定年限的沉降期后，可以作为城市建设用地。

4.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通过收纳弃土，进行土地开发整理，有效解决市城区工程建设项目弃土堆放和利用问题，防止弃土乱倒引发地质灾害。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市国成公司 | 100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元山弃土场配套工程及相关费用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根据市人民政府《研究市城区弃土场建设有关问题的纪要》（广府阅〔2015〕44号）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城区弃土场建设管理的通知》（广府办函〔2015〕107号） | | | | |
| 使用范围 | | | 工程款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00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500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完成支付元山弃土场及配套工程相关费用500万元，有效解决市城区工程建设项目弃土堆放和利用问题。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收纳弃土面积 | ≥ | 7000000 | 立方米 | 30 | 7000000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收纳弃土积完成率 | = | 100 | %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增加政府收益。 | 定性 | 优良 | 级 | 20 | 优良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500 | 万元 | 20 | 500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发展专题培训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按照市委市组织部《关于印发2023年市级重点专题培训计划的通知》（广组训[2023]10号）文件要求，我局联合市委组织部于2023年7月9日-15日在安徽蚌埠举办“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发展专题培训”，全市共60人参加培训，经费14.58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我局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管理专项经费，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从资金申请、资金使用、会计核算三个环节加强资金管理，在项目资金申请环节，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申请财政资金；在资金使用环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审批流程办理款项支付；在会计核算环节，对本项目资金实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按时组织完成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专题培训，全力推进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我局的资金申请，市财政于2023年9月5日下达主题培训费14.58万元，我局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培训经费14.58万元。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规划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按时组织完成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专题培训，全力推进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评价选点。**年末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政府满意度来自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根据我局的资金申请，市财政于2023年9月5日下达主题培训费14.58万元，我局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培训经费14.5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4.项目结果。完成全市60人按时参加培训，全力推进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组织完成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专题培训，全力推进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完成全市60人按时参加培训，全力推进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安徽财经大学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发展专题培训费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2023年市级重点专题培训项目计划的通知》（广组训【2023】10号）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培训费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4.58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4.58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完成全市60人按时参加培训，全力推进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培训天数 | ≥ | 5 | 天 | | 20 | 15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培训人数 | ≥ | 60 | 人 | | 10 | 1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培训任务完成率 | ≥ | 100 | % | | 10 | 10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5 | 天 | | 10 | 1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推动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政府收益 | 定性 | 良好 | 级 |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学员满意度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14.58 | 万元 | | 20 | 14.58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使用林地森林植被恢复费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是市政府要求尽快纳入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上报省政府审批的市级重点项目，总用地面积27.9658公顷（其中林地6.4170公顷）。为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按照有关规定，在征地报批前必须先行办理林地使用批准手续，该批次需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95.5220万元，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及采伐作业设计费11.1866万元，合计106.7086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是市政府要求尽快纳入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上报省政府审批的市级重点项目，总用地面积27.9658公顷（其中林地6.4170公顷）。按照有关规定，在征地报批前必须先行办理林地使用批准手续，以便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后上报土地征收手续，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我局的资金申请，市财政于2023年9月18日下达基金指标106.71万元（广财投[2023]100号），我局于2023年9月支付106.71万专项用于报征土地费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规划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三）评价选点。**是否取得征地批文进行自评。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市财政于2023年9月18日下达基金指标106.71万元（广财投[2023]100号），我局于2023年9月支付106.71万专项用于报征土地费用。

4.项目结果。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是市政府要求尽快纳入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上报省政府审批的市级重点项目，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增加政府收益，促进我市的经济发展。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完成报批土地面积27.9658公顷，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国家金库广元市利州区支库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使用林地森林植被恢复费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是市政府要求尽快纳入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上报省政府审批的市级重点项目。总用地面积27.9658公顷（其中林地6.4170公顷）。为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按照有关规定，在征地报批前必须先行办理林地使用批准手续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建设用地森林植被恢复费、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就采伐作业设计费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06.7086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06.7086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报批土地面积 | ≥ | 27.9658 | 公顷 | | 20 | 27.9658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审核合格率 | ≥ | 100 | % | | 20 | 10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3 | 月 | | 10 | 1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促进我市经济发展 | 定性 | 良好 | 级 |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被征地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106.7086 | 万元 | | 20 | 106.7086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使用林地森林植被恢复费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是市政府要求尽快纳入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上报省政府审批的市级重点项目，总用地面积27.9658公顷（其中林地6.4170公顷）。为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按照有关规定，在征地报批前必须先行办理林地使用批准手续，该批次需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95.5220万元，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及采伐作业设计费11.1866万元，合计106.7086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是市政府要求尽快纳入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上报省政府审批的市级重点项目，总用地面积27.9658公顷（其中林地6.4170公顷）。按照有关规定，在征地报批前必须先行办理林地使用批准手续，以便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后上报土地征收手续，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我局的资金申请，市财政于2023年9月18日下达基金指标106.71万元（广财投[2023]100号），我局于2023年9月支付106.71万专项用于报征土地费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规划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三）评价选点。**是否取得征地批文进行自评。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市财政于2023年9月18日下达基金指标106.71万元（广财投[2023]100号），我局于2023年9月支付106.71万专项用于报征土地费用。

4.项目结果。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是市政府要求尽快纳入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上报省政府审批的市级重点项目，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增加政府收益，促进我市的经济发展。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完成报批土地面积27.9658公顷，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国家金库广元市利州区支库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使用林地森林植被恢复费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大稻坝限价商品房、城北片区限价商品房、雪峰小学周边用地等项目，是市政府要求尽快纳入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上报省政府审批的市级重点项目。总用地面积27.9658公顷（其中林地6.4170公顷）。为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的合法性，按照有关规定，在征地报批前必须先行办理林地使用批准手续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建设用地森林植被恢复费、使用林地可行性编制就采伐作业设计费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06.7086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06.7086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完成了2023年第五批次建设用地报征手续，保障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了广元的经济发展。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报批土地面积 | ≥ | 27.9658 | 公顷 | | 20 | 27.9658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审核合格率 | ≥ | 100 | % | | 20 | 10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3 | 月 | | 10 | 1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促进我市经济发展 | 定性 | 良好 | 级 |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被征地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106.7086 | 万元 | | 20 | 106.7086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实施国家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和市委“1345”发展战略，加速推进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转变，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全力推动我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为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摸清全市矿产资源家底的工作安排。我局启动全市矿产资源调查有关工作。该项目的主要内容一是对全市范围内矿产资源进行初步摸排调查，掌握全市各类矿产资源分不情况、开发利用现状。二是立足我市矿产资源禀赋实际，筛选目前市场紧缺急需和资源储量丰富、价值潜力大的矿种，初步圈定勘察区块。三是通过调查取样工作，逐个对区块进行查证，将筛选资源禀赋好且成熟的区块纳入全市第四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0）。通过系统详细的资料收集、分析研究与现场调查踏勘、取样分析，预估资源量，完成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报告文图编制。结合工作实际，经过财政评审，我局申报经费165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我局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管理专项经费，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从资金申请、资金使用、会计核算三个环节加强资金管理，在项目资金申请环节，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申请财政资金；在资金使用环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审批流程办理款项支付；在会计核算环节，对本项目资金实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编制完成《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报告》共4分，密资料29件；广元市矿产资源分布图、开发利用现状图、矿产资源量预测图、重点优势矿种分布图本报告分析总结2套。专家组已审核通过。本报告分析总结了主要（优势）矿产分布规律和成矿特征，通过典型矿床研究对比，推荐了具有找矿远景的区块28个，并进行了资源远景预测。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我局的资金申请，财政于203年8月17日下达基金预算指标165万元，其中采购金额165万元。我局于2023年11月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技术服务费69万元，余款2024年继续使用。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规划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按时组织完成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专题培训，全力推进全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评价选点。**年末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政府满意度来自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根据我局的资金申请，财政于203年8月17日下达基金预算指标165万元，其中采购金额165万元。我局于2023年11月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技术服务费69万元，余款2024年继续使用。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4.项目结果。编制完成《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报告》共4分，密资料29件；广元市矿产资源分布图、开发利用现状图、矿产资源量预测图、重点优势矿种分布图本报告分析总结2套。专家组已审核通过。本报告分析总结了主要（优势）矿产分布规律和成矿特征，通过典型矿床研究对比，推荐了具有找矿远景的区块28个，并进行了资源远景预测。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深入贯彻实施国家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和市委“1345”发展战略，加速推进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转变，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全力推动我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编制完成《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报告》共4分，密资料29件；广元市矿产资源分布图、开发利用现状图、矿产资源量预测图、重点优势矿种分布图本报告分析总结2套。专家组已审核通过。本报告分析总结了主要（优势）矿产分布规律和成矿特征，通过典型矿床研究对比，推荐了具有找矿远景的区块28个，并进行了资源远景预测。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四川省地质勘察开发局化探队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项目工作经费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为深入贯彻实施国家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和市委“1345”发展战略，加速推进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转变，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着力推动我市硅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摸清全市矿产资源家底的工作安排。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委托业务费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65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65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编制完成《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报告》共4分，密资料29件；广元市矿产资源分布图、开发利用现状图、矿产资源量预测图、重点优势矿种分布图本报告分析总结2套。专家组已审核通过。本报告分析总结了主要（优势）矿产分布规律和成矿特征，通过典型矿床研究对比，推荐了具有找矿远景的区块28个，并进行了资源远景预测。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广元市矿产资源分布图、开发利用现状图、矿产资源量预测图、重点优势矿种分布图 | ≥ | 2 | 套 | | 20 | 15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报告》纸质及电子档 | ≥ | 4 | 套 | | 10 | 1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 | 100 | % | | 10 | 10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5 | 天 | | 10 | 1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增加政府收益 | 定性 | 良好 | 级 |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矿区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165 | 万元 | | 20 | 69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编制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科学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根据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关于收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素材的通知》（厅修复函[2023]30号）要求，结合《广元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以嘉陵江上游干流河流生态廊道为一个主轴，以岷山北段唐家河、秦巴山南麓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地位两翼，协调生态、农业、城镇三类国土空间，经报请市政府同意组织编制《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我局通过竞争性谈判招标编制服务单位，中标金额为27.70万元。

**（七）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根据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关于收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素材的通知》（厅修复函[2023]30号）要求，结合《广元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依据相关领域编制技术规范，编制完成《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含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清单（含SHP文件）及相关图件纸质文档6套、电子文档1套。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关于收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素材的通知》（厅修复函[2023]30号）要求，该项目纳入年初基建计划，市财政于2023年8月17日下达该项目资金27.7万元，2023年8月我局按进度支付费用13.725万元，余款待省级审核后支付，目前该项目待审核阶段。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规划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编制完成《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含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清单（含SHP文件）及相关图件纸质文档6套、电子文档1套。

**（三）评价选点。**对编制方案完成情况进行自评。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市财政于2023年8月17日下达该项目资金27.7万元，2023年8月我局按进度支付费用13.725万元，余款待省级审核后支付，目前该项目待审核阶段。

4.项目结果。编制完成《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含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清单（含SHP文件）及相关图件纸质文档6套、电子文档1套。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科学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结合《广元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以嘉陵江上游干流河流生态廊道为一个主轴，以岷山北段唐家河、秦巴山南麓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地位两翼，协调生态、农业、城镇三类国土空间。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健全生态修复体系。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依据相关领域编制技术规范，编制完成《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含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清单（含SHP文件）及相关图件纸质文档6套、电子文档1套。通过项目的实施，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健全生态修复体系。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  （百分制） | 备注 |
| 1 | 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与地质灾害害防治研究院 | 100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编制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科学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根据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关于收集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素材的通知》（厅修复函[2023]30号）。 | | | | |
| 使用范围 | | | 委托业务费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7.7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7.7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依据相关领域编制技术规范，编制完成《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子项目资料 | ≥ | 1 | 套 | 10 | 15 |
|  | 数量指标 | 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 | ≥ | 3 | 份 | 20 | 3 |
|  | 质量指标 | 市、省级核查完成率 | ≥ | 98 | % | 1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1 | 年 | 10 | 1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项目区生态环境综合质量将得到系统提升，切实保障区域生态安全。 | 定性 | 良好 | 级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委托业务费 | ≤ | 27.7 | 万元 | 20 | 13.725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广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要求，编制广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9年5月，我市启动广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内容包括市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心城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专题研究报告。该规划编制的主要内容：1.市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立区域和城乡统筹发展目标和策略，构建市域国土空间格局，确定主导功能分区，划定三线方案，确定各类自然资源保护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以及土地整治要求，构建自然资源人文魅力景观体系，提出市域城镇化发展目标策略以及近期和远景规划布局、工作指引及管控措施。2.中心城市国土空间规划：细化主导功能分区和三线划定，布局城市建设，提出城乡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策略、标准、和重大设施布局，确定生态修复、土地整治、建设用地存量利用的目标、策略和重大项目，确定城乡风貌总体定位，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和自然景观要素，构建蓝绿空间网络和休闲游憩体系，塑造城乡魅力景观格局。该项目总预算1200万元，采购中标金额1200万元，分四期支付，本次是第四期支付。市财政于2023年10月26日下达基金指标220万元（广财投[2023]106号），同年10月20日我局支付220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我局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管理专项经费，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从资金申请、资金使用、会计核算三个环节加强资金管理，在项目资金申请环节，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申请财政资金；在资金使用环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审批流程办理款项支付；在会计核算环节，对本项目资金实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第四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费220万元。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市财政于2023年10月26日下达基金指标220万元（广财投[2023]106号），同年10月20日我局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第四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费220万元。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规划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第四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费220万元。

**（三）评价选点。**年末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政府满意度来自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第四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费220万元。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4.项目结果。系统功能基本建成，共汇集各类现状数据、管理数据，社会经济数据，规划管控数据等共包含4大类、25中类、72小类，并将最新“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入库。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同一平台”的指示要求，高标准、高质量的完成了省厅下发的建设任务，在全省的初步评定中获得90分并取得等级为“优”的优秀成绩。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细化主导功能分区和三线划定，布局城市建设，提出城乡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策略、标准、和重大设施布局，确定生态修复、土地整治、建设用地存量利用的目标、策略和重大项目，确定城乡风貌总体定位，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和自然景观要素，构建蓝绿空间网络和休闲游憩体系，塑造城乡魅力景观格局。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编制完成规划专题研究报告10份，规划成果电子文件10份，规划纸质成果（文本、说明书、图集及相关附件）10套，并将最新“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入库。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中国城市规划研究院西部分院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广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服务费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委托业务费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20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0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编制完成规划专题研究报告10份，规划成果电子文件10份，规划纸质成果（文本、说明书、图集及相关附件）10套，并将最新“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入库。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规划专题研究报告布图 | ≥ | 10 | 套 | | 20 | 15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规划纸质成果（文本、说明书、图集及相关附件） | ≥ | 10 | 套 | | 20 | 1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 | 100 | % | | 1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统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优化城乡空间布局 | 定性 | 良好 | 级 |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成果使用人满意度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220 | 万元 | | 20 | 220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广元市城区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标定地价制定与地价动态监测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支撑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强化土地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建立自然资源政府公示价格体系、推进自然资源资产分等定级。按照自然资源部安排部署，开展广元市城区土地级别及基准地价更新、标定地价制定与地价动态监测，本次定级东至大石青岩绕城高速、南至南山山脊、京昆高速、西至宝轮镇石羊村、北至嘉陵街道工农村。包含利州区嘉陵、东坝、万源、雪峰、上西、河西工7个街道和宝轮证、大石镇两个建制镇以及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西坝街道、袁家坝街道、石龙街道和盘龙镇管辖范围，统一执行广元市城区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覆盖范围共计22869公顷。根据《关于部署2020年度自然资源评估评价工作》（川自然资涵【2020】414号）文件要求，该项目已于2021年2月启动，2021年3月9日完成政府采购，中标金额50万元，2022年8月26日通过四川省自然资源厅验收，9月15日对外公布实施，11月15日已在全国基准地价备案系统完成备案。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我局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管理专项经费，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从资金申请、资金使用、会计核算三个环节加强资金管理，在项目资金申请环节，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申请财政资金；在资金使用环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审批流程办理款项支付；在会计核算环节，对本项目资金实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完成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成果4份、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定级因素作用分布图、样点地价分布图各4份、标准宗地、标定区域布设图及专门管理软件。为土地市场建设、土地资产权益保护和土地宏观调控等方面提供重要支撑，提升土地管理的科学化管理。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市财政于2023年8月20日下达该项目基金预算指标40万元（广财投[2023]123号，我局按照合同约定于2023年12月支付40万元。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规划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我局按照合同约定于2023年12月支付40万元。

**（三）评价选点。**年末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政府满意度来自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我局按照合同约定于2023年12月支付40万元。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4.项目结果。完成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成果4份、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定级因素作用分布图、样点地价分布图各4份、标准宗地、标定区域布设图及专门管理软件。为土地市场建设、土地资产权益保护和土地宏观调控等方面提供重要支撑，提升土地管理的科学化管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为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支撑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强化土地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建立自然资源政府公示价格体系、推进自然资源资产分等定级。为土地市场建设、土地资产权益保护和土地宏观调控等方面提供重要支撑，提升土地管理的科学化管理。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完成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成果4份、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定级因素作用分布图、样点地价分布图各4份、标准宗地、标定区域布设图及专门管理软件。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四川诚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广元市城区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标定地价制定与地价动态监测项目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关于部署2020年度自然资源评估评价工作》（川自然资涵【2020】414号）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委托业务费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0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40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完成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成果4份、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定级因素作用分布图、样点地价分布图各4份、标准宗地、标定区域布设图及专门管理软件。2022年8月26日通过四川省自然资源厅验收，9月15日对外公布实施，11月15日已在全国基准地价备案系统完成备案。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数据成果 | ≥ | 4 | 份 | | 20 | 15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标准宗地、标定区域布设图及专门管理软件 | ≥ | 4 | 份 | | 10 | 1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 | 100 | % | | 10 | 10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1 | 年 | | 1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支撑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 | 定性 | 良好 | 级 |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成上级部门满意度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40 | 万元 | | 20 | 40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解缴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预存款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涉及大稻坝经营性用地、雪峰小学周边经营性用地、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等市级经营性用地已纳入《广元市市本级2023年度经营性土地储备计划及土地储备资金需求计划》及《广元市2023年度市本级及县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根据利州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提供并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复核的《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3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资金核算表》，该批次建设用地报征需缴纳的社保资金预存款为6257.279184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我局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管理专项经费，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从资金申请、资金使用、会计核算三个环节加强资金管理，在项目资金申请环节，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申请财政资金；在资金使用环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审批流程办理款项支付；在会计核算环节，对本项目资金实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完成广元市莲花片区、雪峰小学周边、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转建设用地13.714公顷报征手续，确保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我市的经济建设。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市财政于2023年12月6日下达该项目资金6257.279184万元，我局于2023年12月将该款项缴入财政专户。我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匹配，全面完整，契合项目实质。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我局于2023年12月缴入财政专户6257.279184万元。

**（三）评价选点。**年末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政府满意度来自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我局于2023年12月缴入财政专户6257.27918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我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4.项目结果。完成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的报征手续，确保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我市的经济建设。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涉及大稻坝经营性用地、雪峰小学周边经营性用地、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等市级经营性用地已纳入《广元市市本级2023年度经营性土地储备计划及土地储备资金需求计划》及《广元市2023年度市本级及县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完成广元市莲花片区、雪峰小学周边、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转建设用地13.714公顷报征手续，确保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增加了政府收益，促进我市的经济发展。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完成广元市莲花片区、雪峰小学周边、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转建设用地13.714公顷报征手续，确保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增加政府收益，促进我市的经济发展。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市财政局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解缴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预存款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涉及大稻坝经营性用地、雪峰小学周边经营性用地、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等市级经营性用地已纳入《广元市市本级2023年度经营性土地储备计划及土地储备资金需求计划》及《广元市2023年度市本级及县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 | | | | |
| 使用范围 | | |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6257.28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6257.28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完成广元市莲花片区、雪峰小学周边、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转建设用地13.714公顷报征手续，确保建设项目用地的合法性，促进我市的经济建设。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莲花片区经营性用地面积 | ≥ | 2.9429 | 公顷 | | 20 | 2.9429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雪峰小学周边经营性用地面积 | ≥ | 10.7711 | 公顷 | | 10 | 10.7711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审查合格率 | ≥ | 100 | % | | 10 | 10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3 | 月 | | 10 | 3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保障项目合法用地，全力推进项目建设，促进我市经济建设 | 定性 | 优良 | 级 | | 20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被征地农民满意度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6257.28 | 万元 | | 20 | 6257.28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2023年度广元市市本级自然资源技术辅助性服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促进转变政府职能，改善公共服务供给，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益，按照《广元市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对于现由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承担并且适宜社会力量提供的服务事项，需转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供，同时按照“费随事转”原则，将相关经费由事业单位调整至主管部门用于政府购买服务的规定。我局将原直接委托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自然资源技术辅助性工作统一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进行统一采购。为保障我局2023年度市本级自然资源管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年初我局将各科室、单位直接委托地籍事务中心承接的完成土地报征和临时用地技术审查；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核查及整改核实；卫片执法图斑核实；综合执法案件查办；在建与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双随机一公开”核查；历史遗留废弃生态修复项目“回头看”核查和项目验收核查；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未治理图斑核查；综合动态监测图斑市级核查；年度变更调查图斑市级核查；经营性用地技术服务等15个技术辅助性工作统一纳入采购，采购金额328.61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我局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管理专项经费，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从资金申请、资金使用、会计核算三个环节加强资金管理，在项目资金申请环节，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申请财政资金；在资金使用环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审批流程办理款项支付；在会计核算环节，对本项目资金实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完成土地报征和临时用地技术审查2000亩；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核查及整改核实15000亩；卫片执法图斑核实10000个；综合执法案件查办10个；在建与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双随机一公开”核查160个；历史遗留废弃生态修复项目“回头看”核查和项目验收核查231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未治理图斑核查99个；综合动态监测图斑市级核查150000个；年度变更调查图斑市级核查240000个；经营性用地技术服务1800亩。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市财政与2023年12月下达该项目指标指标328.61万元（广财投[2023]134号，我局于2023年12月支付市地籍事务中心辅助性技术服务费328.61万元。我局制度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高效率使用和支付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按照合同约定我局于2023年12月支付市地籍事务中心辅助性技术服务费328.61万元。

**（三）评价选点。**年末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政府满意度来自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按照合同约定我局于2023年12月支付市地籍事务中心辅助性技术服务费328.6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资金高效率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4.项目结果。完成土地报征和临时用地技术审查2000亩；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核查及整改核实15000亩；卫片执法图斑核实10000个；综合执法案件查办10个；在建与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双随机一公开”核查160个；历史遗留废弃生态修复项目“回头看”核查和项目验收核查231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未治理图斑核查99个；综合动态监测图斑市级核查150000个；年度变更调查图斑市级核查240000个；经营性用地技术服务1800亩。促进广元自然资源工作的高效开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促进转变政府职能，改善公共服务供给，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广元自然资源工作的高效开展。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完成土地报征和临时用地技术审查2000亩；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核查及整改核实15000亩；卫片执法图斑核实10000个；综合执法案件查办10个；在建与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双随机一公开”核查160个；历史遗留废弃生态修复项目“回头看”核查和项目验收核查231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未治理图斑核查99个；综合动态监测图斑市级核查150000个；年度变更调查图斑市级核查240000个；经营性用地技术服务1800亩。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2023年度广元市市本级自然资源技术辅助性服务项目工作经费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为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促进转变政府职能，改善公共服务供给，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政府资金事业效益，按照《广元市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暂行办法》对于现由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承担并且适宜社会力量提供的服务事项，需转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供，同时按照“费随事转”原则，将相关经费由事业单位调整至主管部门用于政府购买服务的规定。我局将原直接委托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自然资源技术辅助性工作统一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进行统一采购。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委托业务费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28.61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28.61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完成土地报征和临时用地技术审查2000亩；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核查及整改核实15000亩；卫片执法图斑核实10000个；综合执法案件查办10个；在建与生产矿山生态修复“双随机一公开”核查160个；历史遗留废弃生态修复项目“回头看”核查和项目验收核查231个；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未治理图斑核查99个；综合动态监测图斑市级核查150000个；年度变更调查图斑市级核查240000个；经营性用地技术服务1800亩。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规土地报征报价和临时用地技术审查 | ≥ | 2000 | 亩 | | 20 | 15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核查及整改核实 | ≥ | 15000 | 亩 | | 10 | 1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 | 100 | % | | 10 | 10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1 | 年 | | 1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保障自然资源管理工作高效运转 | 定性 | 良好 | 级 |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成上级部门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328.61 | 万元 | | 20 | 328.61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2022年度广元市重点区域确权登记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推动建立归属清晰、责权明确、保护严格、监管有效地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构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制度体系，开展国家公园、自然资源保护区、自然公园等各类保护地，以及江河湖泊、生态功能重要的湿地、重点国有林区等具有完整生态功能的自然生态空间的统一确权登记。为此，根据《关于印发广元市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市级年度实施计划的通知》，我局申报资金300.09万元，其中采购资金278.19万元，职能管理部门工作经费21.9万元。

**（八）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根据《关于印发广元市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市级年度实施计划的通知》，完成15个重点区域的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关于印发广元市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市级年度实施计划的通知》，该项目纳入年初基建计划，经市财政评审，2023年2月财政下达资金300.09万元，其中采购资金278.19万元，职能管理部门工作经费21.9万元，专项用于完成15个重点区域的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完成15个重点区域的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三）评价选点。**对15个重点区域确权登记完成情况进行自评。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该项目属年初基建计划，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该项目财政于2023年2月下达资金300.09万元，2023年我局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采购资金97万元，工作经费21.9万元，执行率为39.62%。2024年1月财政收回181.19万元，待省厅入库后再争取资金支付项目尾款。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资金高效率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4.项目结果。清晰界定各类自然资源资产的所有权主体；划清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之间的边界；划清全民所有、不同层级政府行使所有权的边界；划清不同集体所有者的边界；划清不同类型自然资源之间的边界。推进确权登记法治化，为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提供基础支撑和产权保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推动建立归属清晰、责权明确、保护严格、监管有效地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构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制度体系，开展国家公园、自然资源保护区、自然公园等各类保护地，以及江河湖泊、生态功能重要的湿地、重点国有林区等具有完整生态功能的自然生态空间的统一确权登记。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通过项目的实施，清晰界定各类自然资源资产的所有权主体；划清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之间的边界；划清全民所有、不同层级政府行使所有权的边界；划清不同集体所有者的边界；划清不同类型自然资源之间的边界。推进确权登记法治化，为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提供基础支撑和产权保障。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四川益新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100 |  |
| 2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100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2022年度广元市市本级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根据《关于印发广元市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市级年度实施计划的通知》 | | | | |
| 使用范围 | | | 委托业务费和工作经费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00.09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00.09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完成15个重点区域的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登记单元 | = | 15 | 个 | 20 | 15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1 | 年 | 10 | 1 |
|  | 质量指标 | 按时按质完成率 | = | 100 | % | 2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为自然资源清查提供基础支撑和产权保障。 | 定性 | 良好 | 级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 95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微投业务费和工作经费 | ≤ | 300.09 | 万元 | 20 | 118.9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2021年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地图技术审核服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按照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开展2021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测绘资质巡查和保密检查工作的通知》对广元市15个测绘成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我局申报资金22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按照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开展2021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测绘资质巡查和保密检查工作的通知》对广元市15个测绘成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我局的资金申请，财政于2023年5月19日用基金预算下达该项目费用22万元（广财投[2023]29号，我局于2023年6月支付自然资源部四川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22万元专项用于测绘地理信息监督检查和地图审核费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与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产出和效果相关联。可对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预测，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一是对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方案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优化，去除不合理的预算项目。二是详细掌握资金使用情况，提高预算执行力。三是促进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体系，该项目经费使用应符合相关财务法规和政策，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进行支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避免违规行为发生。完成了广元市15个测绘项目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共提交报告15份，总结1份。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三）评价选点。**对广元市15个测绘项目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进行自评。

**（四）评价方法。**采用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按照财政资金“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我单位在收到自评工作通知后，立即落实专人负责，及时与相关业务科实协调对接，对项目概况、评价实施、绩效分析、评价结论、存在主要问题、改进建议等进行综合自评，形成自评结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并按照单位的职能职责，资金预算合规、科学、合理的同时，把预算、绩效和自然资源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履行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预算。三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的所有项目全部进行入库管理。

2.项目管理。一是履行项目预算绩效设立审核程序，经集体研究决策后纳入基建预算。二是细化量化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时对科室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严把审核关，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审核后进行入库管理。财政下达资金后，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支付，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3.项目实施。财政于2023年5月19日用基金预算下达该项目费用22万元（广财投[2023]29号，我局于2023年6月支付2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制度》，确保项目资金高效率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

4.项目结果。完成了广元市15个测绘项目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共提交报告15份，总结1份。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该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项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2.行政运转。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按照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开展2021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测绘资质巡查和保密检查工作的通知》，完成了广元市15个测绘项目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共提交报告15份，总结1份。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四、评价结论

按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100分。我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资金高效运行。项目决策科学，依据充分，项目管理规范；绩效执行进度达到预期；项目完成效果好，实施后达到了预期目的。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8月4日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 | 自评得分（百分制） | 备注 |
| 1 | 自然资源部四川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 100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备注：1.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本级、县（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附表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2021年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地图技术审核服务项目 |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 | | |
| 项目类型 | | | | 专项预算项目 | | | | | |
| 项目 概况 |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  常年项目） | | | / | | | | | |
|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 绩效分配方式 | | | □因素法 | ☑项目法 | |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 立项依据 | | | 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开展2021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测绘资质巡查和保密检查工作的通知》 | | | | | |
| 使用范围 | | | 委托业务费 | | | | | |
| 申报（补助）条件 | | |  | | | | | |
| 项目起止年限 | | | 2023-2023 |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2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2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 | | | | | |
| 完成了广元市15个测绘项目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共提交报告15份，总结1份。提高全市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 | | | | |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检测项目测绘产品数量 | ≥ | 15 | 个 | | 20 | 15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测绘产品验收合格率 | ≥ | 100 | % | | 20 | 100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 20 | 日 | | 10 | 2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提高测绘保障服务能力 | 定性 | 良好 | 级 | | 20 | 良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测绘对象满意度 | ≥ | 95 | % | | 10 | 95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 | 22 | 万元 | | 20 | 22 |

第五部分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